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- 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- (一) 业绩预告期间

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。

(二)业绩预告情况

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,预计2016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为 18,000 万元至 21,000 万元,与上年同期相比,将增加 51.69% 到 76.97%。

- 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- (一)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: 11,866.54万元。
- (二)每股收益: 0.31元。
- 三、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
- 1、纺织方面,报告期内公司调整内部管理结构,按条线进行管理,合理搭 配销售团队,大力开拓国内外市场,拓展中高端新客户,调整产品结构,提升产 品毛利率,从而增加公司年度利润。
- 2、影视方面,报告期内,公司下属子公司世纪长龙影视有限公司通过加大 电影《盗墓笔记》、《侠探杰克》、《铁道飞虎》等作品的参投和发行,电视剧的制 作和发行销售,较好的完成了业绩目标,并保持业绩增长;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 天意影视有限公司顺利完成《龙珠传奇》等电视剧的拍摄和发行,超额完成2016 年度利润计划,均为公司2016年利润大幅增长做出了一定的贡献。
 - 3、公司加强内部绩效考核,提升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积极性,进一步加大销

售团队的建设和考核力度,不断提升公司产品的质量和竞争能力,提升公司盈利能力。

四、其他说明事项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,上述预计均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测的结果,具体的财务数据将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在公司 2016 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,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13日